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葉珍衣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23 分機：7423

傳真：(02)8590-7087

電子郵件：md11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301497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境部開會通知單 (A21000000I_1130149737_doc2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30149737_doc2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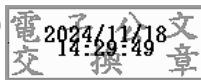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環境部定於113年11月21日召開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
申報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及第六十條附表一修正草案研商
會議，請轉知轄內醫院、設置血液透析之診所、捐血機
構、病理機構及醫事檢驗所，逕依環境部開會通知單報名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環境部113年11月12日環部水字第1131075333號開會通
知單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，請轉知業管機構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台灣
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花
蓮縣醫師公會、丰梵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醫會環保有限公司、茂生資源科技
有限公司、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丰偉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丰彩環保
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吉祥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郁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技佳
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均含附件)



醫政科 113/11/18



A21130031587